

農業部農業藥物試驗所 質譜快檢報告

貨主姓名：陳秋香

貨主電話：0935-201-456

溯源農糧產品追溯系統編號：

貨主地址：桃園市龜山區大同路356巷64弄71號

採驗地點：嘉義縣鹿草鄉

採樣地號：鹿草段鹿東小段820號

上機樣品編號：20260623B05G0

採樣編號：QMAJ7197NY18G

分析方法：FaPEx蔬果類

樣品名稱【作物】：芒果【芒果】

檢驗結果評定：合格

檢驗日期：2026/06/23

報告效期：2026/07/07

- 一、 本檢驗方法係參考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108年6月28日公開之建議檢驗方法「食品中殘留農藥之檢驗方法－質譜快速篩檢技術(TFDAP0013.00)」執行，適用於蔬果類、穀類、乾豆類、茶類、香辛植物及其他草本植物等食品中阿巴汀(abamectin)等201項農藥多重殘留快速篩檢分析。
- 二、 ◎：已公告使用方法，惟尚未公告容許量，☆：使用方法未核准登記於該農產品，請主管機關追蹤輔導。
- 三、 本檢驗方法僅適用於特定之農藥品項及食品基質，非公告檢驗方法，係提供農產品產銷及食品業者針對特定風險物質進行自主管理時參考使用，倘檢驗結果與公告檢驗方法有分歧時，以後者為準。
- 四、 分析樣品由送檢單位採樣，分析結果只對送檢樣品負責。
- 五、 本報告以我國(臺灣)容許量評判時，僅代表符合我國農藥殘留容許量標準，不代表符合其他國別之殘留容許量標準。
- 六、 本報告所示其他國別農藥殘留容許量標準之評判結果僅供參考，各國別標準常有修訂或調整，故委託單位/委託人仍應自行確認檢出結果是否符合。
- 七、 免責聲明：委託單位/委託人以本報告檢驗結果進行農產品交易或相關作為，其所可能產生之直接或間接損害，本檢驗單位皆不負任何損害賠償責任。
- 八、 本報告不得作為宣傳廣告使用。



農業部農業藥物試驗所 質譜快檢報告

貨主姓名：陳秋香

貨主電話：0935-201-456

溯源農糧產品追溯系統編號：

貨主地址：桃園市龜山區大同路356巷64弄71號

採驗地點：嘉義縣鹿草鄉

採樣地號：鹿草段鹿東小段820號

上機樣品編號：20260623B05G0

採樣編號：QMAJ7197NY18G

分析日期：2026/06/23

分析方法：FaPEX蔬果類

樣品名稱【作物】：芒果【芒果】

評定：合格

英文名	中文名	檢出濃度 (ppm)	農藥殘留 容許量標準	使用方法
ND	未檢出			

列印日期：2026/06/30 10:56

- 一、本檢驗方法係參考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108年6月28日公開之建議檢驗方法「食品中殘留農藥之檢驗方法－質譜快速篩檢技術(TFDAP0013.00)」執行，適用於蔬果類、穀類、乾豆類、茶類、香辛植物及其他草本植物等食品中阿巴汀(abamectin)等201項農藥多重殘留快速篩檢分析。
- 二、◎：已公告使用方法，惟尚未公告容許量，☆：使用方法未核準登記於該農產品，請主管機關追蹤輔導。
- 三、本檢驗方法僅適用於特定之農藥品項及食品基質，非公告檢驗方法，係提供農產品產銷及食品業者針對特定風險物質進行自主管理時參考使用，倘檢驗結果與公告檢驗方法有分歧時，以後者為準。
- 四、分析樣品由送檢單位採樣，分析結果只對送檢樣品負責。
- 五、本報告以我國(臺灣)容許量評判時，僅代表符合我國農藥殘留容許量標準，不代表符合其他國別之殘留容許量標準。
- 六、本報告所示其他國別農藥殘留容許量標準之評判結果僅供參考，各國別標準常有修訂或調整，故委託單位/委託人仍應自行確認檢出結果是否符合。
- 七、免責聲明：委託單位/委託人以本報告檢驗結果進行農產品交易或相關作為，其所可能產生之直接或間接損害，本檢驗單位皆不負任何損害賠償責任。
- 八、本報告不得作為宣傳廣告使用。

